

根据工作需要，昆明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补缺招聘文职辅警，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01

### 招聘岗位及人数

#### 昆明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文职 辅警37名

，本次招聘岗位为行政助理，主要负责协助财务审计、数据分析、计算机及网络维护、材料文书、文字处理、新闻宣传等工作，有意者可按规定条件和程序报考。（文末详见招聘简章）

## 02

### 招聘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年满18周岁以上，30周岁以下（1992年2月至2005年2月期间出生），个别岗位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以下（1987年2月及以后出生），详见招聘简章；
- （三）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服从组织安排；
- （四）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文化程度；
- （五）自愿从事文职辅警工作，责任心强，具有忠诚奉献、吃苦耐劳精神；
- （六）身体健康，无色盲、无口吃、无文身；
- （七）具有正常履行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和工作能力；
- （八）具备拟报考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 03

## 不予招聘情形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 (一) 本人或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人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 (二) 本人家庭成员或主要社会关系人正在服刑或正在接受调查的；
- (三) 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
- (四) 编造、散布有损国家声誉、反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信息的；
- (五) 因吸毒、嫖娼、赌博受到处罚的；
- (六) 曾被行政拘留、司法拘留或收容教育的；
- (七) 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 (八) 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或者因违纪违规被辞退解聘的；
- (九) 从事警务辅助工作合同期未满擅自离职的；
- (十)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十一) 具有严重身体或精神疾病，不宜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
- (十二) 现役军人；
- (十三) 在校学生；
- (十四) 其他不适宜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

## 04

## 招聘程序

## (一) 网上报名和资格初审

1.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不接受委托或其他方式报名。报名人员须在云南考试招聘网（[www.ynkszp.com](http://www.ynkszp.com)），登录报名系统进行注册，并按要求如实填写各项信息。

符合笔试加分条件的人员还需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作为附件并经人工审核。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报考人考试和聘用资格。

网络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871-64100227

2.报名时间：2023年2月6日9时至2023年2月10日17时，逾期不再受理报名。

3.每人限报考一个岗位。岗位计划招聘数与报名人数低于1：2比例的，取消或削减该岗位计划。

4.报名资格初审。报名资格初审采取计算机审核和人工审核结合的方式进行。通过报名资格初审的人员，其报名信息不允许任何修改。

5.公布通过资格审核人员名单和岗位削减情况。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和岗位削减情况于2023年2月14日  
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6.缴费时间：

2023年2月7日9:00至2月11日17:00

，登录云南考试招聘网（[www.ynkszp.com](http://www.ynkszp.com)）进行缴费。

7.打印准考证。通过资格初审报考人员于

2023年2月14日至2月17日之间

，登录云南考试招聘网（[www.ynkszp.com](http://www.ynkszp.com)），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为参加招聘考试的重要身份证明，请报考人员妥善保管，后续各环节均须出具准考证和身份证等。

## (二) 考试

考试分笔试、体能测试、技能测试、面试四个环节。

### 1. 笔试

根据招聘岗位的要求，参照云南省事业单位招聘考试（综合管理类）对报考人员的文化知识掌握情况进行书面测试。

#### 方式及内容

：笔试采用闭卷方式进行，考试科目为《职业能力倾向测验》和《综合应用能力》两科，试卷为两个考试科目的合订本。所有考生均参加两个科目考试，两个科目连续进行考试，中间不间断。

笔试时间和地点：详见《准考证》，笔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08:30-10:00 职业能力倾向测验

10:00-12:00 综合应用能力

《职业能力倾向测验》考试时限为90分钟，满分为100分。《综合应用能力》考试时限为120分钟，满分为100分。

笔试成绩将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 2. 笔试加分

按照《革命烈士褒扬条例》确定的革命烈士配偶、子女（包括婚生子女、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扶养关系的继子女，下同）笔试成绩加8分；因公牺牲的军人、人民警察（含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的司法警察）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笔试成绩加5分。

### 3. 体能测试

笔试结束后，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以1:8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能测评人员。如该岗位人数不足1:8的，按实际人数进入体能测评。体能测评科目为纵跳摸高，10米×4往返跑，男子1000米跑、女子800米跑。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暂行）》执行。体能测评有一个项目不合格即视为体能测评不合格，体能测评不合格的人员不进入后续招聘程序。

体能测评时间和地点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 4.技能测试

体能测评结束后，测评合格人员进入技能测试（计算机操作应用）。技能测试总分为100分，成绩现场公布。

技能测试时间和地点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 5.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时间、地点和参加复审人员名单将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根据岗位要求和资格条件，按照笔试和技能测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以1:2的比例确定资格复审人员。

#### 笔试和技能测试

综

合成

绩的计算

方法=（笔试成绩+

笔试加分）×70%+技能测试成绩×30%，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如岗位进入资格复审人员末位考生成绩并列的，均进入资格复审。如出现低于上述比例或等额进入资格复审的，正常进行资格复审。

进入资格复审人员若出现自愿放弃或其他不宜继续参加招聘情形的，按照笔试和技能测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递补一次。自愿放弃的，须于技能测试成绩公布之日起3日内向市公安局提出书面申请。

资格复审时需提交的材料：

(1) 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以及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并提交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以及报考职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1份。

(2) 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征信报告原件（详细版）。

## 6.面试

通过资格复审的人员进入面试。面试时间、地点和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将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进入面试人员若出现自愿放弃或其他不宜继续参加招聘情形的，不再进行递补。自愿放弃的，须于面试名单公布之日起3日内向市公安局提出书面申请。

面试总分为100分，成绩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现场予以公布。

## 7.体检

体检根据考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并按招考岗位计划数的人数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如综合成绩相同，则以面试成绩得分高者进入体检。考试综合成绩计算如下：

**考试综合成绩=笔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综合成绩+面试成绩。**

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结论一经作出，不再进行复检。体检时间及地点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布。

### （三）考察和政审

体检结束后，对合格人员进行考察和政审，具体参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标准执行。

体检及考察工作由招录机关组织实施。如出现放弃或不合格情形的，按照考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一次性递补。

#### (四) 公示

根据考察和政审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并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聘用人员姓名、性别、准考证号、报考岗位代码等。公示期为5天，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 (五) 聘用

公示期满后，按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和签订劳动合同。

办理聘用手续之前，报考人员与原单位劳动关系须自行协商解除，并提交解除劳动合同的相关手续，方可办理聘用。否则将按规定取消报考人聘用资格，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05

#### 信息发布

本次公开招聘文职辅警信息统一在昆明市公安局互联网门户网站（<http://gaj.km.gov.cn/>）及微信公众号发布。文职辅警招聘不指定辅导用书，未委托任何培训机构开展考前培训。

### 06

#### 纪律与监督

招聘工作由纪检监察部门全程予以监督，违反招聘工作纪律、弄虚作假的，一经核实，严肃处理。

### 07

#### 疫情防控

招聘工作由纪检监察部门全程予以监督，违反招聘工作纪律、弄虚作假的，一

经核实，严肃处理。

在招聘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广大报考者理解、支持和配合。

本公告由昆明市公安局负责解释。

网络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871-64100227

市公安局联系电话：0871-63017185

纪检监督电话：0871-63017832

附件：昆明市公安局2023年公开招聘文职辅警简章

昆明市公安局

昆明市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

2023年1月31日